# 目 录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1

[二、语言文字法律法规自测题 4](#_Toc52179654)

[三、语言文字规范知识自测题 19](#_Toc52179655)

[四、简答题 24](#_Toc52179658)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2000年10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7号公布

自2001年1月1日起实施）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及其健康发展，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社会生活中更好地发挥作用，促进各民族、各地区经济文化交流，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所称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普通话和规范汉字。

第三条 国家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

第四条 公民有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权利。

国家为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提供条件。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

第五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应当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有利于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有利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第六条 国家颁布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管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支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教学和科学研究，促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丰富和发展。

第七条 国家奖励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第八条 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依据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及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

**第二章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第九条 国家机关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公务用语用字。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条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通过汉语文课程教授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使用的汉语文教材，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

第十一条 汉语文出版物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

汉语文出版物中需要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的，应当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必要的注释。

第十二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普通话为基本的播音用语。

需要使用外国语言为播音用语的，须经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批准。

第十三条 公共服务行业以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服务用字。因公共服务需要，招牌、广告、告示、标志牌等使用外国文字并同时使用中文的，应当使用规范汉字。

提倡公共服务行业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

第十四条 下列情形，应当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基本的用语用字：

(一)广播、电影、电视用语用字；；

(二)公共场所的设施用字；

(三)招牌、广告用字；

(四)企业事业组织名称；

(五)在境内销售的商品的包装、说明。

第十五条 信息处理和信息技术产品中使用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当符合国家的规范和标准。

第十六条 本章有关规定中，有下列情形的，可以使用方言：

(一)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执行公务时确需使用的；

(二)经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或省级广播电视部门批准的播音用语；

(三)戏曲、影视等艺术形式中需要使用的；

(四)出版、教学、研究中确需使用的。

第十七条 本章有关规定中，有下列情形的，可以保留或使用繁体字、异体字：

(一)文物古迹；

(二)姓氏中的异体字；

(三)书法、篆刻等艺术作品；

(四)题词和招牌的手书字；

(五)出版、教学、研究中需要使用的；

(六)经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特殊情况。

第十八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以《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拼写和注音工具。

《汉语拼音方案》是中国人名、地名和中文文献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并用于汉字不便或不能使用的领域。

初等教育应当进行汉语拼音教学。

第十九条 凡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岗位，其工作人员应当具备说普通话的能力。

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和影视话剧演员、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标准；对尚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普通话等级标准的，分别情况进行培训。

第二十条 对外汉语教学应当教授普通话和规范汉字。

**第三章　管理和监督**

第二十一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由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负责规划指导、管理监督。

国务院有关部门管理本系统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第二十二条 地方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管理和监督本行政区域内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对企业名称、商品名称以及广告的用语用字进行管理和监督。

第二十四条 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颁布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

第二十五条 外国人名、地名等专有名词和科学技术术语译成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由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组织审定。

第二十六条 违反本法第二章有关规定，不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使用语言文字的，公民可以提出批评和建议。

本法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人员用语违反本法第二章有关规定的，有关单位应当对直接责任人员进行批评教育；拒不改正的，由有关单位作出处理。

城市公共场所的设施和招牌、广告用字违反本法第二章有关规定的，由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予以警告，并督促其限期改正。

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法规定，干涉他人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由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并予以警告。

**第四章　附则**

第二十八条 本法自2001年1月1日起施行。

## 二、语言文字法律法规自测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19条第五款规定： C 。

A. 国家推广普通话

B. 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C. 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2. 2000年10月31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从 C 起实施。

A. 2000年1月1日

B. 2000年12月1日

C. 2001年1月1日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应当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有利于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有利于社会主义 C 。

A. 法制建设

B. 现代化建设

C.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

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规定，各民族都有 C 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A. 使用

B. 发展

C. 使用和发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主要体现了 C 。

A.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政策

B. 民族语言政策、方言的政策

C.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政策、民族语言政策、方言的政策、繁体宇的政策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主要是对语言文字使用中的 C 方面进行管理。

A. 政府行为

B. 大众传媒

C. 政府行为和大众传媒、公共场合的用语用字

7. 上海市鼓励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和 A 参与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A. 公民

B. 教师

C. 公务员

8. 普通话以 B 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

A. 北京话

B. 北京语音

C. 北方话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所称的“公共场所的设施”包括 C 。

A. 山、川、河流等地名标志，行政区划名称标志

B. 山、川、河流等地名标志，行政区划名称标志，居民地名称及路名、街名、站名、建筑物名称标志，名胜古迹、纪念地、游览地标志

C. 山、川、河流等地名标志，行政区划名称标志，居民地名称及路名、街名、站名、建筑物名称标志，名胜古迹、纪念地、游览地标志和企业事业单位名称

10. 实现语言文字规范化奋斗目标， B 应发挥带头作用。

A. 教育部门和学校

B. 党政机关

C.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媒体

11. 《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由上海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自 B 起施行。

A. 2006年1月1日

B. 2006年3月1日

C. 2006年5月1日

12. 市和区、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不包括 D 。

A. 编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国家通用语育文字工作规划

B. 协调、指导、监督各部门、各行业的语言文字工作

C. 组织语言文字规范化宣传教育活动

D. 组织开展普通话和规范汉字应用的培训和水平测试

13. 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名称牌中含有手书繁体字、异体字的，应当在适当的位置配放 A 书写的名称牌。

A. 规范汉字

B. 当地通用文字

C. 简体字

14. 汉语文出版物、国家机关公文中需要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的，应当用 A 做必要的注释。

A.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B. 出版单位当地通用文字

C. 英文

15. C 不得单独使用外国文字或者汉语拼音，确需配合使用的，应当釆用以规范汉字为主、外国文字或者汉语拼音为辅的形式。

A. 公共场所用字

B. 公共设施用字

C. 公共场所和公共设施用字

16. 市和区、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有关单位的语言文字工作进行 C ，其结果可以向社会公示。

A. 检查

B. 考核

C. 评估

17. 市和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将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纳入 C 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

A. 领导职绩

B. 业务工作

C. 城市管理

18. 市和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所需人员和 C 予以保证。

A. 办公

B. 编制

C. 经费

19. 我国的语言文字立法主要解决 D 。

A. 用法律的形式确定普通话、规范汉字作为我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地位

B. 用法律形式确定公民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权利，以及部分行业从业人员在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义务

C. 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进行管理

D. 用法律的形式确定普通话、规范汉字作为我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地位、确定公民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权利，以及部分行业从业人员在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义务，并对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进行管理

20. 普通话和规范汉字是 B 。

A. 国家法定语言文字

B.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C. 国家通行语言文字

21. 国家推广普通话，推行 A 。

A. 规范汉字

B. 通用汉字

C. 标准汉字

22. 公民有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 B 。

A. 义务

B. 权利

C. 责任

23. 国家为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提供 B 。

A. 便利

B. 条件

C. 培训

24. 推广普通话是促使公民普遍具备普通话应用能力， B 。

A. 在任何场合都说普通话，不说方言

B. 在正式场合和公共交际场合说普通话

C. 只在学校里说普通话

25. 凡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岗位，其工作人员应当 C 。

A. 会说标准的普通话

B. 会说流畅的普通话

C. 具备说普通话的能力

26.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通过 A 教授普通话和规范汉字。

A. 汉语文课程

B. 语文课程

C. 各种课程

27. 公共服务行业 B 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

A. 规定

B. 提倡

C. 要求

28.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 C 应当釆取措施，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

A. 语言文字工作部门

B. 教育行政部门

C. 有关部门

29. 国家奖励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做出 B 的组织和个人。

A. 成绩

B. 突出贡献

C. 一定贡献

30.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依据 A 及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

A. 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

B. 宪法

C. 民族区域自治法

31. 国家机关以 B 为公务用语用字。

A. 汉语和汉字

B. 普通话和规范汉字

C. 中文

32. 汉语文出版物以及信息处理和信息技术产品中使用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 C 。

A. 法律和规定

B. 方针和政策

C. 规范和标准

33.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普通话为基本的播音用语。需要使用外国语言为播音用语的，须经 B 批准。

A. 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

B. 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

C. 国务院外事工作部门

34. 公共服务行业以 A 为基本服务用字。

A. 规范汉字

B. 通用汉字

C. 常用汉字

35. 提倡公共服务行业以 A 为服务用语。

A. 普通话

B. 当地方言

C. 普通话和当地方言

36. 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监督检查的重点领域有四个方面，除了学校、机关、新闻出版和广播影视，还有 A 。

A. 公共服务行业和公共场所

B. 信息技术产品

C. 商品的包装与说明

D. 商店招牌和广告

37. 因公共服务需要，招牌、广告、告示、标志牌等使用外国文字并同时使用中文的，应当使用 C 。

A. 简化汉字

B. 印刷体汉字

C. 规范汉字

38. B 在需要使用方言时可以使用方言。

A. 各种艺术形式

B. 戏曲、影视等艺术形式

C. 话剧、影视等艺术形式

39. 国家推行规范汉字，并不是要废止或消灭繁体字、异体字，只是把繁体字、异体字的使用限制在 A 。

A. 特定范围内

B. 古籍研究中

C. 书法艺术中。

40. 在文物古迹、书法、篆刻等艺术作品中可以保留或使用 C 。

A. 繁体字

B. 异体宇

C. 繁体字、异体字

41. 招牌、告示、标志牌等需要使用外国文字的，应当用 C 标注。

A. 汉语拼音

B. 外文缩写

C. 规范汉字

42. 异体字在 C 中可以保留或使用。

A. 地名

B. 姓名

C. 姓氏

43. 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影视话剧演员和 B 的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标准。

A. 教师、公共服务行业的员工

B. 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C.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公共服务行业的员工

44. 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和影视话剧演员、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标准；对尚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普通话等级标准的 A 。

A. 分别情况进行培训

B. 不作要求

C. 适当降低等级

45.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普通话为基本播音用语，但 C 可以使用方言。

A. 确需使用方言时

B. 随时

C. 经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或省级广播电视部门批准

46. 国家机关公文、教科书不得使用不符合现代汉语词汇和语法规范的 C 。

A. 网络语言

B. 网络语法

C. 网络语汇

47. 上海新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普通话等级应达到 B 以上。

A. 二级甲等

B. 二级乙等

C. 三级甲等

48. 各级各类学校里，除教师必须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外，还对 C 提出了普通话水平等级要求。

A. 行政、后勤人员

B. 校级领导和职工

C. 学校管理人员

49.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中除教师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应达到 B 以上。

A. 二级乙等

B. 三级甲等

C. 三级乙等

50. 《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规定“直接面向公众服务的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达到三级甲等以上，其中广播员、解说员、话务员等特殊岗位人员的普通话水平达到 B 以上。\

A. 二级甲等

B. 二级乙等

C. 三级甲等

51. 普通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 C 以上水平。

A. —级乙等

B. 二级甲等

C. 二级乙等

52. 国家和省级电台电视台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的普通话等级应达到 A 水平。

A. —级甲等

B. —级乙等

C. 二级甲等

53.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教师、 A 、编辑记者、中文字幕制作人员、校对人员以及誊印、牌匾、广告制作业文案工作人员等的汉字应用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

A.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

B. 播音员

C. 公共服务人员

54.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的普通话水平应当符合 D 规定的等级要求。

A.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B. 义务教育法

C. 教师法

D. 《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

55. 初等教育 B 进行汉语拼音教学。

A. 可以

B. 应当

C. 根据需要决定是否

5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由国务院 B 工作部门负责规划指导、管理监督。

A. 计划发展

B. 语言文字

C. 文化教育

57. C 依法对企业名称、商品名称以及广告的用语用字进行监督和管理。

A.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

B.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语言文字工作部门

C.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58. 城市公共场所的设施和招牌、广告用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有关规定的，由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 A 。

A. 予以警告，并督促其限期改正

B. 督促其改正，并处以罚款

C. 由有关部门处理

59. 违反《中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干涉他人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由 A 责令其限期改正，并予以警告。

A. 有关行政管理部门

B. 司法部门

C. 教育部门

60. 全国语言文字工作实施 B 的管理体制„

A. 各司其职、齐抓共管

B. 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

C. 工商把关、语委监测、城管执法

D. 规范标准制定为核心，以语言工程建设和科学研究为支撑，以评测认证为抓手

61.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区、县人民政府的要求和部署、负责做好 B 内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相关工作。

A. 本单位

B. 本区域

C. 本市

62. 市政、市容环卫、绿化、地名和公安等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本市 C 的设施的语言文字使用进行管理和监督。

A. 特定场所

B. 各自部门

C. 公共场所

63. 公共场所的招牌、设施等的用字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使用规定的，由 A 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予以警告，并督促其限期改正。

A.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

B.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C.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64. 企业名称、商品名称以及广告用字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使用规定的，由 A 依法处理。

A.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B.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

C.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65. 公共服务行业应在 C 范围内必须使用规范汉字。

A. 公共服务行业的公文、公章、名称牌、票据、报表、标牌、指示牌、说明书、电子屏幕、广告、宣传材料、公共场所设施的标志牌

B. 医院、学校、商店

C. 公共服务行业的公文、公章、名称牌、票据、报表、标牌、指示牌、说明书、电子屏幕、广告、宣传材料、公共场所设施的标志牌以及企事业组织名称等

66. C 负责对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语言文字使用进行管理和监督，将语言文字规范化纳入教育督导、检查、评估的内容。

A. 语委办公室

B. 督导室

C. 教育行政管理部门

67. B 负责将普通话和汉字应用水平纳入有关职业技能训练与鉴定的基本内容。

A. 人事行政管理部门

B. 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管理部门

C. 语言文字工作部门

68. 市和区、县 C 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有关单位的语言文字工作进行检查评估，评估结果应当向社会公示。

A. 人民政府

B. 教育部门

C. 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69. 经 B 批准，每年9月份第三周是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

A. 中共中央

B. 国务院

C. 中共中央、国务院

70. 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是由国务院第134次总理办公会议批准，从 C 年开始实施。

A. 1950

B. 1997

C. 1998

71. 2020年9月14日至9月20日是第 C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

A. 二十一

B. 二十二

C. 二十三

72. 第二十三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 C 。

A. 构建和谐语言生活

B. 弘扬中华优秀文化

C. 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

73. 当前国家推广普通话的方针是 C 。

A. 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

B. 大力推行、重点普及、逐步提高

C. 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

7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 A 是中国人名、地名和中文文献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并用于汉字不便或不能使用的领域。

A. 《汉语拼音方案》

B. 注音字母

C. 国语罗马字

7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以 A 作为拼写和注音工具。

A. 《汉语拼音方案》

B. 注音字母

C. 国语罗马字

76. 依照国家专利法规定提交的各种文件 C 。

A. 使用中文或英文

B. 可以使用英文

C. 必须使用中文

77. 我国居民身份证必须使用规范汉字和符合国家标准的数字符号填写，而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可以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对居民身份证用汉字登记的内容，可以决定 C 。

A. 使用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文字或者选用一种当地通用的文字

B. 使用规范汉字和符合国家标准的数字符号填写

C. 同时使用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文字或者选用一种当地通用的文字

78. 在少数民族聚居或者多民族共同居住的地区，人民法院应当用 C 语言进行审讯，用 文字发布判决书、布告和其他文件。

A. 普通话/规范汉字

B. 普通话和当地方言/规范汉字和当地文字

C. 当地民族通用的/当地民族通用的

79. 凡有损我国领土主权和民族尊严的，带有民族歧视性质和妨碍民族团结的，带有侮辱劳动人民性质和极端庸俗的，以及其他 C 的地名，必须更名。

A. 书写不便利

B. 群众不接受

C. 违背国家方针、政策

80. 民族自治地区的文物保护单位的标志说明，应当同时用 C 书写。

A. 规范汉字

B. 当地通用的少数民族文字

C. 规范汉字和当地通用的少数民族文字

81. 民族乡的中小学可以使用 C 语言文字教学，同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A. 当地教育部指定的，

B. 学校教师选定的

C. 当地少数民族通用的

82. 幼儿园应当使用 C 开展教学。

A. 当地教育部门指定的语言

B. 学校特色教学需要的语言

C. 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83.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的教育教学能力其中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A 。

A. 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二级乙等以上标准

B. 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标准

C. 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三级甲等以上

84. 社会团体印章印文中的汉字，使用 A 字并应用国务院公布实行的简化字。

A. 宋体

B. 楷体

C. 仿宋体

85. 民族自治地区社会团体的印章，应当使用 C 。

A. 汉文

B. 当地通用的民族文字

C. 并列刊汉文和当地通用的民族文字

86. 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城镇居民个人脱盲的标准中规定的识字量是 B 。

A. 1000字

B. 2000字

C. 2500字

87. 《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提出的中长期“重点工作”包括 C 个方面，具体有 项。

A. 4/7

B. 4/6

C. 6/16

D. 8/8

88.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的实施意见》共列 C 大工程 个项目。

A. 7/12

B. 8/16

C. 12/49

D. 16/49

89. 根据《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的实施意见》的规定，上海将努力提高市民的多语能力，其中的“多语能力”包括： C 。

A.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外语

B. 普通话、方言和英语

C. 普通话、方言和外语

D. 普通话、汉语拼音、文言文和方言

90. 为有效推动示范校创建活动，要求各级各类学校将普及普通话和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要求纳入 C 目标和 管理之中。

A. 行政/工作

B. 教学/教学

C. 培养/常规

91. 省、自治区、直辖市语言文字测试机构接受省级 C 工作部门及其 的行政管理和国家测试机构的业务指导，对本地区测试业务工作进行指导，组织实施测试，对测试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开展测试科学研究和业务培训。

A. 主管/上级部门

B. 普通话、汉字测试/主管部门

C. 语言文字/办事机构

92. 申请国家级测试员证书者，一般应具有 B 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和 年以上省级测试员资历，具有一定的测试科研能力和较强的普通话教学能力。

A. 初/一

B. 中/两

C. 高/三

93. 应接受普通话水平测试人员的普通话达标等级，由国家 C 规定。

A. 语委

B. 教育部门

C. 行业主管部门

94. 应试人再次申请接受普通话水平测试同前次接受测试的间隔应不少于 B 个月。

A. 1

B. 3

C. 6

## 三、语言文字规范知识自测题

95. 《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适用于各级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其他机关和单位的公文处理工作， A 参照本条例执行。《党政机关公文格式》是一项国家标准。该标准适用于各级党政机关制发的公文。其他机关和单位的公文 参照执行。

A. 可以/可以

B. 不可以/不可以

C. 可以/不可以

D. 不可以/可以

96. 公文发文字号编排在发文机关标志下空二行位置，居中排布。年份、发文顺序号用阿拉伯数字标注；年份应标全称，用 D 括入。

A. 圆括号“（ ）”

B. 方括号“[ ]”

C. 尖括号“< >”

D. 六角括号“〔 〕”

97. 公文标题一般用 A 字，编排于红色分隔线下空二行位置，分一行或多行居中排布；回行时，要做到词意完整，排列对称，长短适宜，间距恰当，标题排列应当使用梯形或菱形。

A. 2号小标宋体

B. 2号小标楷体

C. 2号小标仿宋体

D. 2号小标黑体

98. 公文首页必须显示正文。一般用 C 字，编排于主送机关名称下一行，每个自然段左空二字，回行顶格。

A. 3号宋体

B. 3号楷体

C. 3号仿宋体

D. 3号黑体

99. 公文文中结构层次序数依次可以用 D 标注；一般第一层用黑体字、第二层用楷体字、第三层和第四层用仿宋体字标注。

A. “一、”“（一）、”“1. ”“（1）.”

B, “一、”“（一）”“1、”“（1）”

C. “一、”“（一）”“1”“（1）”

D. “一、”“（一）”“1. ”“（1）”

100. 公文种类主要有15种，以下不属于公文的是 D 。

A. 请示

B. 通知

C. 报告

D. 记录

101. C 在公文之列。

A. 方案

B. 总结

C. 纪要

D. 纲要

102. 决议。适用于会议讨论通过的 A 事项。

A. 重大决策

B. 决策

C. 重大决定

103. 决定。适用于对重要事项作出决策和部署、 C 有关单位和人员、变更或者撤销下级机关不适当的决定事项。

A. 奖励

B. 惩罚

C. 奖惩

104. 命令(令)。适用于公布行政法规和规章、宣布施行 B 措施、批准授予和晋升衔级、嘉奖有关单位和人员。

A. 强制性

B. 重大强制性

C. 规范性

105. 公报。适用于公布 C 决定或者 事项。

A. —般/重要

B. 重大/—般

C. 重要/重大

106. 公告。适用于向 C 宣布重要事项或者法定事项。

A. 国内

B. 国外

C. 国内外

107. 通告。适用于在 A 公布应当遵守或者周知的事项。

A. —定范围内

B. 大的范围内

C. 小的范围内

108. 意见。适用于对 B 问题提出见解和处理办法。

A. 大的

B. 重要

C. —般

109. 通知。适用于发布、传达要求 B 机关执行和有关单位周知或者执行的事项，批转、转发公文。

A. 上级

B. 下级

C. 其他

110. 通报。适用于 D 先进、批评错误、传达重要精神和告知重要情况。

A. 鼓励

B. 激励

C. 表扬

D. 表彰

111. 报告。适用于向 A 机关汇报工作、反映情况，回复 机关的询问。

A. 上级/上级

B. 上级/下级

C. 下级/上级

D. 下级/下级

112. 请示。适用于向 A 机关请求指示、批准。

A. 上级

B. 下级

C. 不相隶属

113. 批复。适用于答复 B 机关请示事项。

A. 上级

B. 下级

C. 不相隶属

114. 议案。适用于各级人民政府按照法律程序向 C 人民代表大会或者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请审议事项。

A. 上级

B. 下级

C. 同级

D. 各级

115. 函。适用于 D 机关之间商洽工作、询问和答复问题、请求批准和答复审批事项。

A. 上级

B. 下级

C. 同级

D. 不相隶属

116. 纪要。适用于记载会议 C 情况和议定事项。

A. 重要

B. —般

C. 主要

117. 《公共场所英文译写规范》为上海市地方标准，适合于 A 使用。

A. 长江三角洲地区

B. 上海市

C. 江苏省

D. 浙江省

118. 《公共场所英文译写规范》分为 D 个部分。

A. 5

B. 7

C. 8

D. 10

119. 公共场所的英文译写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在首先使 B 的前提下讲行译写.

A. 汉语

B.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C. 英语

120. 英文译写涉及中国人名、地名的用 A 拼写。但表示国际、国家、大区的名称可以用 。

A. 汉语拼音/英文译写

B. 英文译写/汉语拼音

C，英文译写/英文译写

D. 汉语拼音/汉语拼音

121. 《通用规范汉字表》由 D 组织制定。

A. 国务院

B. 教育部

C. 国家语委

D. 教育部和国家语委

122. 《通用规范汉字表》于2013年6月5日由 A 公布。

A. 国务院

B. 教育部

C. 国家语委

D. 教育部和国家语委

123. 《通用规范汉字表》是贯彻《 C 》，适应新形势下社会各领域汉字应用需要的重要汉字规范。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B.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C.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D.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124. 《通用规范汉字表》收字8105个，分为三级：一级字表为常用字集，收字 B 个，主要满足基础教育和文化普及的基本用字需要。二级字表收字 个，使用度仅次于一级字。一、二级字表合计6500字，主要满足出版印刷、辞书编撰和信息处理等方面的一般用字需要。三级字表收字1605个，主要满足信息化时代与大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专门领域的用字需要。

A. 3000/3500

B. 3500/3000

C. 3250/3250

## 四、简答题

（一）我国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我国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简称《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于2000年10月31日经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200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该法确立了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律地位，对国家通用的语言文字在国家机关、学校、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行业以及公共场所和公共设施、信息技术产品、广告、招牌、企业事业组织名称和在境内销售的商品的包装、说明等方面的使用作出了规定。

（三）国家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有何重要意义？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多语言、多文种的国家，制定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用法律的形式确定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地位，有利于促进地区间、民族间的交流；有利于普及文化教育，发展科学技术，提高社会信息化水平，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和精神文明建设；有利于实现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的管理，提高工作效率。这部法的颁行，标志着我国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全面走上法制轨道，对于促进祖国统一、民族团结、社会进步具有重要意义。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所称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指什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指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普通话和规范汉字”，同时规定“国家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并进一步明确“国家机关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公务用语用字”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通过汉语文课程教授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使用的汉语文教材，应当符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 “公共服务行业以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服务用字”。

（五）什么是普通话？

普通话即现代标准汉语，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作品为语法规范，是通行于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台湾及海外华人华侨间的共通语言，并作为官方、教学、媒体等标准语，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官方语言。

（六）推广普通话的重点在哪些领域？

国家机关、教育系统、广播影视和公共服务行业是推广普及普通话的四个重要领域。在普及普通话方面，国家机关应当发挥“龙头”作用，学校应当发挥基础作用，广播电视等有声传媒应当发挥示范榜样作用，公共服务行业应当发挥“窗口”作用。

（七）为什么要推广普通话？

语言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信息载体。在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大力推广、积极普及全国通用的普通话，有利于消除语言隔阂，促进社会交往，对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八）什么是规范汉字？

规范汉字是指经过整理简化并由国家以字表形式正式公布的简化字和未被整理简化的传承字。“不规范汉字”包括已被简化的繁体字、已经被废除的异体字、已经被废弃的二简字和乱造的不规范简体字和错别字。

（九）应当以国家通用语言为基本用语用字的情形有哪些？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十四条规定，下列情形应当以国家通用语言为基本的用语用字：

1. 广播、电视、电影的用语用字；

2. 公共场所的设施用字；

3. 招聘、广告的用字；

4. 企业事业组织名称；

5. 在境内销售的商品包装说明。

（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所规定的可以使用方言的情形有哪些？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形可以使用方言：

1. 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执行公务时确需使用的；

2. 经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或省级广播电视部门批准的播音用语；

3. 戏曲、影视等艺术形式中需要使用的；

4. 出版、教学、研究中确需使用的。

（十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所规定的可以保留或使用的繁体字、异体字的情形有哪些？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十七条规定，下列情形可保留或使用繁体字、异体字：

1. 文物古迹；

2. 姓氏中；

3. 书法、篆刻等艺术作品；

4. 题词和招牌的手书字；

5. 出版、教学、研究中需要使用的；

6. 经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特殊情况。

（十二）少数民族师生应该如何理解“用规范字，讲普通话”？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多语言、多文种的统一国家，各民族人民都有各自的传统文化和语言，有的少数民族还有自己的文字。但各民族人民又都生活在祖国大家庭中，都是中华民族的一员。在汉族聚居区的少数民族师生，特别是在学校的课堂教学、公务活动和公共场合学会书写规范汉字、说普通话，以规范汉字参与网络的信息交流，就能够大大方便知识的传播和广大师生间的交流，进而增进相互间了解和民族团结。当然，在少数民族同胞相互之间，在自己家庭亲属间等场合，完全可以使用本民族语言和文字。

（十三）推广普通话是不是要消灭方言？

国家推广普通话是要坚持普通话的主体地位，并不是要消灭方言。方言有其自身的使用价值和特殊的文化价值，将在一定领域和特定地区内长期存在和使用。国家推广普通话是要求说方言的公民要会说普通话；要求公民在社会公共交际领域的正式场合，如学校、机关、新闻宣传、服务场所等讲普通话，但并不要求公民在所有场合都讲普通话，在非正式的场合中允许使用方言。

（十四）语言文字工作在教育、教学中体现“三纳入、一渗透”要求的内容是什么？

切实采取措施，把提高学生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纳入学校培养目标和有关课程标准，纳入教育教学和学生技能训练的基本内容，纳入学校工作日程和常规管理，渗透到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社会实践等教育活动中，培养具有较高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的人才。

（十五）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是什么？

《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简称《上海市实施办法》。该办法于2005年12月29日经上海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自2006年3月1日起施行。

（十六）《上海市实施办法》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该办法是上海市第一部关于语言文字方面的地方性法规，体现了国家的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要求、有关人员普通话和规范汉字应用能力的标准、政府各职能部门对社会语言文字应用的管理监督职责和执法责任等作出具体规定。

（十七）上海市颁布《上海市实施办法》有何重要意义？

《上海市实施办法》的颁布，有力地促进了上海市社会语言文字应用规范化水平的持续提高，推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长效机制的形成和完善；对进一步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交际效能和工作效率，进一步推动科技和教育的进步、提高市民科学文化和法律素质具有重要意义。

（十八）高校必须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的是哪些人员？具体合格标准是什么？

参加测试对象为教师（含实验课教学人员）、管理干部（含后勤管理人员）、各专业学生。

根据《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的要求：

1. 1954年1月1日至1963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的教师，普通话测试应达到三级甲等（测试分数为70分）以上水平；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教师，应达到二级乙等（测试分数为80分）以上水平；195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教师中，对外汉语教师应达到二级甲等(测试分数为87分)以上水平。

2. 195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管理干部应达到三级甲等(测试分数为70分)以上水平。

3. 普通高等学校的学生应达到二级乙等(测试分数为80分)以上水平。